

关于 2022 年度新洲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

根据审计法及相关规定，按照区委、区政府部署，区审计局依法对新洲区 2022 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审计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和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立足经济监督定位，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扎实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以有力有效的审计监督服务保障新洲高质量发展。审计结果表明：

——社会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全区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社会大局平安稳定。财政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拨付资金 22 亿元，用于退税减税缓税降费等。投入资金 5,212.48 万元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兑付中小微企业纾困贷款贴息和减免国有经营性房屋租金。

——城乡融合发展构建新格局。投入资金 8.64 亿元推进城市公共服务和农村水利基础设施等重大基础项目建设。统筹财政资金 18.83 亿元支持贫困乡村产业发展，支持大气污染治理等，推进城乡环境面貌持续改善。

——民生保障能力持续增强。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全年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4.99 亿元。拨付资金 6.2 亿元，用于防疫、粮油物资储备等，支持保障安全稳定。筹措资金 26.53 亿元，落实稳岗就业、教育高质量均衡发展，保障基本公共卫生

均等化服务，推动文旅融合发展。拨付资金 5.3 亿元，落实高龄津贴、城乡低保发放、残疾人等救助等支出，全力保障基本民生。

——审计整改成效明显。持续深化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督办、部门联动的整改工作机制。相关街镇、部门和单位认真落实整改责任，细化整改措施，逐项对账销号，“治已病、防未病”效果更加明显。截至目前，已制定完善相关规章制度 36 项，追责问责 41 人，共落实整改 16.43 亿元。

今年审计坚持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把握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对审计工作提出的新要求，立足经济监督定位，聚焦财政财务收支真实合法效益审计主责主业，深入开展研究型审计，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一体推进审计揭示问题和审计整改问题。以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项目为抓手，以“1+N”的方式、多项目融合，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高质量经济发展奋斗目标，重点关注重大政策执行及重点民生项目和部门预算执行的审计监督。

一、财政管理审计情况

（一）决算草案部分事项编报不够准确。分别把应列入污水处理发生的支出 5,604.4 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292.42 万元列入了城市建设支出中。

（二）预算管理有待加强。

1. 财政资源统筹不及时。部分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95.08 万元未及时汇算清缴；结余结转资金 758.98 万元未及时收回总预算统筹。

2. 预算编制管理存在不足。一是部门或者单位（以下简称单位）专项预算编制不精准，20 个单位专项资金 1,223.41 万元当年未执行；二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8,299.82 万元未落实到单位、细化至具体项目，削弱了预算约束力。

（三）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升。

1. 预算追加指标 2,248.9 万元执行不到位。
2. 专项资金 983.22 万元未及时分配使用。

（四）预算绩效管理仍需加强。

预算单位履行绩效管理主体责任不力、预算绩效管理未做到位、绩效评价结果整改运用不到位。

（五）财政基础管理有待健全。

1. 财政管理制度未完全落实。一是财政结算支付制度执行不到位；二是部分项目政府采购制度没落实；三是未建立预算稳定机制。

2. 部分单位财务报告、决算报告编报不准确。

3. 财政专户资金 3,150 万元使用不规范。

二、部门预算执行审计情况

（一）预算编制管理有待规范。

1. 预算编制不完整。8 家单位非税收入、结余结转资金 6,407.47 万元未及时编入部门预算。

2. 4 家单位预算编制不精准不规范。

（二）预算执行约束有待加强。

10 家单位扩大专项开支范围计 416.4 万元；4 家 39 个专项计

2,455.73 万元执行率不高。

（三）财政财务管理有待加强。

8 家会计附件不完整或者财务手续不齐全 1,194 万元；6 家会计账目未及时清理；4 家在电费支出、票据使用、评审审核等方面制度执行不严格。

三、重大政策及重点民生资金审计情况

（一）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用审计

项目多余债券资金 647.64 万元未及时申请调整使用；绩效管理不到位；债券资金项目资产 3,352.36 万元未及时纳入管理。

（二）新洲区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和医疗保障经费绩效情况专项审计

优抚专项资金预算管理不够合理；446.55 万元资金的分配和使用不够规范；优待抚恤、医疗保障政策未严格执行。

（三）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审计

建设项目管理不到位，部分工程存在质量隐患，建设项目后期管护不力。

（四）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审计

6 个项目存在油漆、涂料褪色，砼硬化出现裂纹等部分工程质量不佳；1 个建设项目未办理设计变更审批手续；5 个项目未及时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五）就业补助资金和失业保险基金审计

41.06 万元专项资金使用不规范；岗位技能培训资料存在考勤记录不全等。

（六）新洲区残疾人帮扶政策落实情况审计

执行残疾人补贴政策有偏差；辅具管理不规范，未充分发挥效益；残疾人托养服务机构设置不能满足实际需求。

（七）渔业发展补助资金审计

未安排尾水治理项目运维费 47.94 万元，项目实施方案未明确项目完成时限和要求；项目申报审批不规范；未按设计施工、部分工程质量不佳；部分项目后期管护不够到位，未建立健全项目管护制度。

四、政府投资审计情况

（一）项目投资控制不到位。2 个项目未严格控制项目投资和多列建安投资 17.96 万元。

（二）项目建设程序执行不严格。1 个项目未验收就投入使用、电力分项工程未批先建（涉及金额 110.29 万元）；27 个项目未及时办理竣工结算（决算）。

（三）部分项目管理不规范。2 个项目合同签订不规范；12 个项目参建单位履职不到位。

（四）项目实施推进不力。10 个项目未建立信息数据采集平台，农产品产地信息数据平台尚未联网运行。

五、国有资源资产管理审计情况

（一）企业国有资产审计情况

2 家企业费用支出 4.82 万元手续不健全；1 家未及时纳税被罚滞纳金 43.41 万元；国有企业盈利能力不足；产权登记制度未落实；未建立健全国企负责人激励约束机制。

（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审计情况

3 个单位建设支出 2.67 亿元形成的资产未及时记入资产账中；国有资产登记 3,305.11 万元管理不到位；出租学校资产未收取租金。

（三）国有自然资源资产审计情况

河湖长制压力传导不到位，生态环境保护监督不力。耕地撂荒 163.64 亩、耕地用于草皮种植 385 亩。部分村级污水处理设施未发挥应有作用；村级污水处理日常管理不规范。

六、审计建议

（一）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加强非财政拨款收入统筹，将部门单位的自有资金结余结转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增强预算的完整性；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压减存量规模常年较大单位的财政拨款，完善结余资金收回使用机制。不断优化支出结构，提高支出预算科学性。

（二）增强预算刚性约束，严肃财经纪律。健全专项资金定期评估和动态调整机制，对执行不力、违规使用的资金要及时收回、压减或取消预算安排。落实部门预算管理主体责任，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和公务卡结算制度，定期对财务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非必要非刚性支出，在增强政策的精准性和可持续性的同时兼顾财政承受能力。

（三）防范化解风险隐患，高效统筹发展与安全。切实加强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水平，确保投资项目保质高效建成；加快建立健全国有企业内控制度，细化“三重一大”决策机制及操

作规程，严格规范国有资产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全面落实最严格生态资源管理制度，提高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资金、项目管理水平。

（四）落实审计整改责任，倒逼制度完善。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整改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建立健全各类监督贯通协调机制。各单位要深入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建立健全审计整改长效机制的意见，深入研究审计查出问题背后的体制障碍、机制缺陷和制度漏洞，举一反三，推动出台相关制度。加大审计整改“回头看”力度，确保审计整改到位，对审计整改不力的严肃追责问责。